

企業 ESG 新途徑 建立自然碳匯與保育媒合平臺

文、圖／吳俊奇（林業及自然保育署保育企劃組科長）
林韋利（林業及自然保育署保育企劃組技正）
葉奕辰（林業及自然保育署保育企劃組計畫人員）

回應淨零目標 推動三大森林自然碳匯策略

2021 年第 26 屆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締約國大會（COP26），呼籲各國應採取更為急迫之氣候行動，將全球溫室氣體排放量於 2030 年前減半，並在 2050 年達到淨零，方可將全球升溫控制在 1.5°C 以內。為呼應全球淨零趨勢，蔡英文前總統於 2021 年 4 月 22 日世界地球日上宣示 2050 淨零轉型為我國重要政策目標，隨後由國家發展委員會於 2022 年 3 月提出我國「2050 淨零排放路徑」並延伸 12 項關鍵戰略，逐步實現 2050 淨零排放之永續社會。在農業部主責推動之「自然碳匯」關鍵戰略下，林業及自然保育署（下稱林業保育署）就森林碳匯增匯策略進行規劃及執行，以「增加森林面積」、「加強森林經營」、「提升國產材利用」三大森林增匯策略為目標，藉以提升森林及自然碳匯。

生物多樣性為產業發展的基石，亦與氣候變遷息息相關，2022 年聯

合國生物多樣性公約第 15 屆締約方大會（COP15），通過「昆明—蒙特婁全球生物多樣性框架」（Kunming-Montreal Global Biodiversity Framework, GBF），訂定 23 個 2030 年的短期行動目標及 4 個 2050 年長期目標，包含整體空間規劃、退化區域恢復與連通度改善、擴大受保護區域等，其中，GBF 行動目標 15 也呼籲企業應定期監測、評估和透明地揭露其對生物多樣性的風險、依存性和衝擊，以逐步減少對生物多樣性的負面影響。

因應前揭淨零排放及生物多樣性保護目標，僅由政府部分單方面努力無法達成，為鼓勵企業以公私協力方式參與，林業保育署歷經一年多的時間，廣邀企業辦理座談會，瞭解企業除有減碳需求外，亦希冀對於自然環境、生物多樣性保育或山村社會有所貢獻，爰規劃建置「自然碳匯與生物多樣性專案媒合平臺」（下稱 ESG 專案媒合平臺），媒合企業與國、公、私有土地地主，鼓勵企業以公私協力方式參與森林經營或自然棲地等維護工



■ 林木將大氣中的二氧化碳吸收轉換後變成木材儲存，森林就像一個存放二氧化碳的天然倉庫。(豐年社提供)

作，並核予成果證明之制度，供企業作為 ESG 永續報告書之績效，期能藉由公私部門共同努力投入，以增益自然碳匯、促進生物多樣性保育，落實永續發展及我國淨零目標。

ESG 專案類型

為呼應企業永續發展之需求，林業保育署從 ESG 的自然環境 (E, environmental)、社會 (S, social) 和公司治理 (G, governance) 三面向中，針對自然環境 (E) 及社會 (S) 面向規劃專案類型；在 E 的自然環境面向下包含自然碳匯及生物多樣性兩大類型，S 的林業社會文化面項下包含林業文化與山林文化兩大類型，專案分類的架構圖詳見下圖。自然碳匯類專案係增加森林及自然碳匯為主要目標，

範疇涵蓋新植造林、再造林、中後期撫育、竹林經營及平地造林維護等，生物多樣性類專案則以對應 GBF 目標為主要目的，範疇涵蓋棲地營造、野生物保育及環境友善產業發展等；林業文化類則為林業文化園區、登錄文化資產或具林業文化價值潛力資源之保存維護與活化利用等工作，山林文化類則包括原住民族傳統文化及山林智識重建和保存、山林開放社會服務發展及登山安全教育推廣的工作。

其中，自然碳匯類別專案係以增加碳匯為目的，然而碳匯效益僅為生態系服務價值之一，如要轉換為可抵減企業碳排放的減量額度（即俗稱之碳權），應選擇相對應的碳匯方法學，並依環境部所訂「溫室氣體自願減量專案管理辦法」規定程序，擬具減量計畫書向該部申請註冊，通過後再依計畫核實監測，經查驗機構確證，始能取得減量額度。目前環境部已公告「造林與植林碳匯活動方法學」，新植造林係於原本非森林的土地（如農



地、裸露地等)上進行造林,可適用該方法學來申請減量額度,另「森林經營碳匯活動方法學」及「竹林經營碳匯活動方法學」已於2024年1月函送環境部審議,在原本即為森林或竹林覆蓋的土地上從事撫育、疏伐或更新再造林的經營行為,可適用前述方法學之規範。

除了前述由林業保育署盤點需求主動於媒合平臺公開的專案外,公司、團體亦可依自身的專業、技術、資源等,主動向林業保育署或各地區分署提出ESG專案合作計畫,經審查符合政策需求且確有實益者,可簽訂合作契約據以執行,惟考量自然碳匯類專案相關技術或標準皆已成熟,且涉林地使用及減量額度申請,不開放公司、團體自主提案。

媒合流程規劃及成果揭露

為確保ESG專案之媒合及執行,林業保育署已訂定「鼓勵公司團體參與自然碳匯與生物多樣性保育專案媒合作業要點」,作為專案推動之依循,以下針對專案媒合及執行機制進行說明:

專案刊登

配合企業預算編列時程,林業保育署各地區分署將於年底前通盤檢討次一年度可供企業參與之專案,擬具專案需求書提報林業保育署審核,於次年度1月初於媒合平臺公開徵求合作對象,除前揭定期專案上架之機制外,提案機關亦得依實際需求,不



■ 竹子碳匯效益高於林木,是相當具有減碳潛力的再生材料資源。(豐年社提供)

定期提案經林業保育署同意後,於平臺公開徵求合作對象。專案需求書於平臺公開刊登時間以一個月以上為原則,使企業有充足時間可洽詢、現勘等以瞭解專案需求內容,並籌備工作構想書等文件。

媒合流程

公司、團體如對公開之專案有意願合作,應於公開徵求期間於媒合平臺上傳專案申請書、專案工作構想書、法人登記證明文件或政府立案證明文件影本、其他經提案機關指定之文件等,若對專案有任何疑問,林業保育署亦提供專案諮詢服務。公告期結束後將由提案機關進行審查,相關文件範本可至自然碳匯與生物多樣性專案平臺網站下載專區,下載作業要點。若同一個專案有2家以上公司或團體提出申請時,林業保育署提案機關將綜合審酌其專案之執行能力、工作構想書規劃、企業參與程度、促進社區或部落發展情形、預計投入經費等條件進行書面審查或召開評選會議,選擇最合適之公司、團體合作,已獲媒合之企業將由提案機關通知,於通知次日起60日內依審查意見提出詳細的工作計畫書,其繳交後由提案機關核定工作計畫書並簽訂合作契約據以執行。

執行流程與成果揭露

媒合成功之公司、團體，簽約後應於媒合平臺上傳合約及核定之專案工作計畫書，在執行期間公司、團體依約執行工作項目，並於每年 12 月 31 日前繳交該年度之成果報告書，其報告書之形式可以文字、照片、影片等方式將專案達成之 SDGs 目標、GBF 目標、森林碳匯、生物多樣性保育效益、生態系服務價值等成效彙整描述，亦可以工作歷程紀錄、投入之資源、相關報導或多元創新的方式來呈現專案成果。

林業保育署提案機關於簽約後，將媒合結果公告於媒合平臺上，並於專案執行期間提供諮詢、苗木申請、配合或協助辦理專案相關活動、協助企業於專案執行地點設置標示牌等事宜，每年依約查核企業執行成果。

林業保育署將於收到成果報告書後 90 天內核發成果證明，內容包含證書持有者、專案基本資訊、對應之永續發展目標與生物多樣性目標、預估碳匯效益、專案完成事項及生物多樣性監測工作等，每一專案之所有資訊都會於平臺上公開，一般民眾皆可查看成果證明書及專案執行成果，達到公開揭露之效。

輔導及諮詢機制

林業保育署同時也規劃媒合平臺的相關輔導與諮詢機制，協助企業團體認識與理解媒合平臺上各 ESG 專案的內容與內涵，促進鼓勵民間共同參

與各項專案，同時符合企業的 ESG 需求，包含辦理 2 場次增能輔導論壇，幫助企業在媒合平臺上認識自然碳匯與生物多樣性專案的內容與相關政策內涵，並結合企業關注之重要議題或趨勢，協助企業之輔導與增能；以及辦理林場企業參訪活動，針對企業在森林碳匯、減量額度取得之需求下，透過實際走訪林業作業現場，實地觀摩永續森林經營的作業模式與目標，並藉由與林業專家的對話與現場諮詢，促進企業團體投入參與自然碳匯專案的執行歷程。

同時，為幫助企業能踴躍參與媒合平臺上的各 ESG 專案，林業保育署亦設立諮詢窗口，不論是整體媒合平臺的綜合諮詢，抑或是媒合平臺系統操作問題，或是各專案內容討論，皆有專人可提供服務，歡迎企業團體來電洽詢。

公私協力 促進企業參與及達成永續目標

ESG 專案媒合企業參與是一個新的政策，旨在以公私協力方式，共同落實聯合國永續目標、生物多樣性目標及 2050 淨零碳排目標，期望藉由本案推動提供在地居民執行造林撫育或是保育監測巡守的工作機會，讓森林與生物多樣性所在地區的居民能因 ESG 浪潮而受惠，也能更確保專案成果與彰顯 ESG 的社會效益。♻️